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以E-mail、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14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公告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2014-030号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》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》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风险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》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4月29日